

证券代码：688670

证券简称：金迪克

公告编号：2021-017

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6 日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9 月 13 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余军先生主持，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 7 人，实际参与表决的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关于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成就，因此同意以 2021 年 9 月 16 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价格为 55.18 元/股，向符合条件的 369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65.20 万股限制性股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和《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上网公告附件

1、《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金迪克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17 日